

证券代码：839934 证券简称：颐丰食品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5号裕中大厦7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审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唐绪祥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颐丰食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

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